



联合国

HSP

HSP/HA/1/2/Add.1

**UN HABITAT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联合国人居大会**

Distr.: General  
18 March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联合国人居大会**

**第一届会议**

2019年5月27日至31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9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活动，包括协调事项**

##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活动**

### **增编**

## **城市环境中的联合活动**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主任的 联合进展报告**

## **一、 导言**

1. 本报告概述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在 2017-2018 两年期内加强合作方面的进展情况，同时还概述了在哪些主要活动背景下开展了此类合作。在此两年期内两个规划署在若干方面加强了合作。

2. 人居署和环境署在 2017-2018 两年期内开展了许多联合活动，包括在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二届和第三届会议以及第九届世界城市论坛期间。绿色城市伙伴关系继续充当人居署和环境署之间交流知识和进行协调的主要平台。两署的工作人员修订了指导该伙伴关系的文件，创建了一个框架，使得除关注指导 2014-2017 年期间伙伴关系的支柱（即具有复原力的资源节约型城市、可持续交通和出行、废物和废水管理）以外，还可以拓宽其关注点。新框架为该伙伴关系赋予了更精细的愿景和使命，通过改造城市基础设施、生态景观和城市规划体现协作的价值。

3. 两署继续通过联合运作和协调小组审查其合作进展情况，并通过定期电话会议保持公开对话。联合运作和协调小组的任务是协调绿色城市伙伴关系，并且是监督联合活动开展情况的主要工具。它也是组织重大联合活动以展示城市环境方面当前和今后协作的主要机构。

\* HSP/HA/1/1。

## 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一般合作： 绿色城市伙伴关系联合工作方案的概述

4. 绿色城市伙伴关系联合方案旨在将城市转变为可持续实体，既可提供平等获取自然资源机会，同时减少其对环境的影响。该伙伴关系是在对 2008-2013 年期间伙伴关系框架及其相关的联合活动进行深入审查后建立的。该伙伴关系 2014-2017 年期间的优先事项（交通、废物和资源效率）是基于这些事项对于全球议程的重要性及其利用人居署和环境署各自优势的潜力、通过一个系统性审查和磋商进程选定的。执行机制包括制定绿色城市的基准和标准、评估城市绿色和蓝色生态系统、制定保护城市生物多样性的体制机制、建立最佳做法知识平台，以及向国家和地方政府提供联合咨询服务。在 2017-2018 两年期内认识到，只有超越部门办法进行更大程度的整合，才能真正影响城市的规划和设计方式，并对可持续发展目标设定的议程作出充分响应。

5. 因此，两个组织在 2017 年发起了第二版绿色城市伙伴关系。新版本由城市环境正义和公平分配概念（包括绿地、清洁空气、获得住房和基本的基础设施等健康生活条件以及社会经济机会）来驱动，反映出对社区、地方、地区和国家各级界限的认可，从而对一些国家和地方政府称之为“城市权”的城市权利问题也作出直接反应，并且承认《新城市议程》所载的三项变革性承诺：(a) 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城市平等和消除贫困；(b) 为所有人提供可持续和包容的繁荣与机会；(c) 促进生态和具有复原力的城市和人类住区。因此，该伙伴关系通过两个战略性跨学科总括项目，向地方政府提供有针对性和因地制宜的支持，这两个项目虽然切入点不同，但都有助于实现同样的愿景，且对实现这一愿景至关重要。

6. 第一个项目的主题是“改变城市景观：城市与地区规划、绿色公共空间和生态系统服务”。该项目采取的办法反映了对从城市与地区角度看待城市的重要性的认识，从而为城市景观规划与管理以及通过生态系统服务、绿色公共空间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措施协调城市建设和自然环境提供了一种动态办法。第二个项目的主题是“城市基础设施转型：可持续住房、能源、废物管理和交通”。该项目采取的办法是查明影响到城市可持续和不可持续消费及生产模式的关键部门，包括住房和建筑、能源、废物和交通方面。利用这些部门中的机会，意味着寻求传统价值链的替代解决方案，推动城市一级循环经济的发展。

7. 通过绿色城市伙伴关系，环境署和人居署利用各自的优势，支持基于科学的政策和决策，并通过实施试点项目证明纵向和横向政策整合的多重效益。总括项目的一些关键要素包括环境和健康影响等评估、城市的新陈代谢（例如通过物流分析）、情景构建以及对替代城市发展办法中固有的利弊进行量化，为把知识转化为规范奠定基础。人居署在制定国家城市政策方面的经验以及环境署在制定基于评估的部门性和环境政策方面的经验，使联合部署城市和环境政策得以成功。

8. 绿色城市伙伴关系下的项目设计旨在使规划和设计主要立足于开发空间地图和实现城市现状及未来机会可视化的环境评估和分析。通过这种方式，该伙伴关系将推动一种创新模式，这样，量化城市的新陈代谢可为政策制定者的决策提供依据，从而形成对环境更加敏感的城市形态。进一步界定指标及其基本方法以及收集和分析支持数据将对此加以补充，以便于自下而上比照可持续发展目标跟踪进展情况。鉴于宣传和外联的重要性，此项工作将得到强有力的

跨领域交流/宣传/公众参与的补充，目的是开发反映两个总括项目主题的虚拟现实工具。这种工具还将提供让个人参与界定优先事项的手段，从而促进参与性规划。

9. 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些具体目标与绿色城市伙伴关系和总括项目相关<sup>1</sup>。该伙伴关系将与地方政府合作，以实现相关具体目标，并促进《新城市议程》及其与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内容。

10. 在整个报告所述期间，一名联合工作人员继续帮助协调人居署所有的城市环境工作，并巩固人居署与环境署的所有伙伴关系。

11. 绿色城市伙伴关系面临的挑战之一仍然是联合资源调动问题。为加强该伙伴关系，需要获得更可持续的资金流，以支持两署的相关协调职能。人居署2020-2025年新的战略计划的四个变革领域之一侧重于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以期为该伙伴关系的战略性和注重结果的立足点进一步铺平道路。

### 三、 主要活动

1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绿色城市伙伴关系下开展了若干活动，包括在城市健康和空气质量、可持续住房和生态居住模块示范单元、沿海和海洋空间规划以及蓝色经济等新的协作领域。

#### A. 绿色城市伙伴关系优先领域里的活动

13. 虽然伙伴关系的重点现在更加宽泛，但以前的绿色城市伙伴关系的支柱仍然具有相关性。在“具有复原力的资源节约型城市”支柱下，人居署出版了《城市复原力增强器：资源效率》，并得到环境署城市股提供的材料和同行审议。在2018年11月“巴塞罗那复原力周”期间，与合作伙伴和利益攸关方分享了该出版物，这是一个可供任何城市的地方政府使用的实用工具。

14. 在“可持续出行和交通”支柱下，人居署和环境署继续强调非机动化交通、改善空气质量和快速公交系统的效益和重要性。在达累斯萨拉姆成功启动全球环境基金资助项目下主题为“促进东非城市可持续交通解决方案”的快速公交系统后，亚的斯亚贝巴、坎帕拉和内罗毕的政府代表请求环境署和人居署提供支持，以推出与步行和骑行完美结合的公交快速运输系统。该项目为内罗毕和亚的斯亚贝巴的第一批快速公交走廊提供了技术设计。在未来完成快速公交系统后，私人机动车数量增量将会降低，交通拥堵和温室气体排放应会减少。

15. 2018年3月，在瑞典电信公司爱立信的支持下，人居署与环境署和肯尼亚基安布郡政府合作，组织了一次开放的街头活动，其间一条市内街道的机动化交通关闭了三天，并对其影响进行了监测。“之前、期间和之后”分析的结果表明，当地空气质量得到了改善，在街道关闭期间，PM 2.5污染的平均水平几乎减半。此项活动是人居署支持郡政府制定交通政策及相应的街道设计指南以促进更安全的步行和骑行的一部分。

16. 2018年11月，在内罗毕举办了非洲首次共享单车讲习班，约有20名来自埃及、肯尼亚、尼日利亚和卢旺达的与会者参加。与会者从内罗毕两个共享单车试点系统，即内罗毕大学校园共享单车项目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内罗毕办事处）共享单车项目中学到了经验。该讲习班由全球绿色增长研究所组织，

<sup>1</sup>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相关具体目标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目标3.9、6.3、8.4、9.1、9.4、11.3、11.4、11.6、11.7、11.a、11.b、11.c、12.2、12.8、15.9、15.a和17.7。

并得到了环境署、人居署以及交通和发展政策研究所的技术支持。2018年11月，非政府组织“Flone 倡议”与环境署和人居署以及其他主要的交通和出行合作伙伴协作，在内罗毕主办了东非妇女交通大会。

17. 在第三个支柱“废物和废水管理”下，人居署和环境署在日本政府资助的非洲清洁城市平台下开展协作，通过联合国水机制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也包括在内的多方利益攸关方参与进程，继续致力于联合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中与废物、水和环境卫生有关的具体目标。具体而言，环境署国际环境技术中心还参与了非洲清洁城市平台的工作，该平台将与人居署一道，参加2019年将在日本横滨举行的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并为之作出贡献。此外，它们继续参与全球废水倡议。

18. 在三大支柱下，人居署和环境署与伍珀塔尔气候、环境和能源研究所协作，正在实施一项为期四年的项目，该项目由德国政府资助，是国际气候变化倡议的一部分，主题是“城市道路：在《新城市议程》背景下支持城市基本服务的低碳计划”。该项目侧重于在地方一级在能源、废物和资源管理及交通领域实施《新城市议程》、《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的《巴黎协定》。环境署的作用侧重于空气质量管理，而人居署的作用则侧重于设计和开展与城市基本服务有关的行动。该项目正在巴西、印度、肯尼亚和越南境内实施。在所有四个国家均已完成项目概念的政治、技术、社会经济和财务可行性评估，为与伙伴城市协作制定试点项目提案提供了依据，例如巴西贝洛哈里桑塔的共享电动车项目和越南海防的低碳社区项目。此外，作为该方案的一部分，举办了多次合作伙伴讲习班和知识交流论坛，最近一次于2019年1月在基多举办。

19. 为突显创新的必要性，环境署和人居署正与耶鲁大学建筑学院和耶鲁大学建筑生态系统中心领导的合作伙伴协作，与建筑公司合作开发新的生态住房模块。22平方米的生态居住模块示范单元旨在激发关于如何重新设计我们的生活方式的辩论和新想法，包括通过：有复原力和适应能力的建筑技术；可再生、本地采购的材料和资源；就地采集的安全的就地采集太阳能；安全和可持续的取水和净化；室内空气质量恢复；以及与分布式微耕作相结合的废物管理。

20. 在2018年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在纽约市联合国广场建造并展示了第一个生态居住模块示范单元，体现了与当地气候和城市背景相关的特征。该模块未来的迭代——包括在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期间以及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期间在环境署和人居署所在地（即内罗毕）展示的模块，特别对当地气候和文化背景作出了回应，包括使用竹子作为创新建筑材料。人居署与环境署合作，还在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主办了“城市漫步”活动，在此期间，导游向参与者指出了纽约市具体的可持续和复原力特征。最后，在2018年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还启动了新的“一个地球网络”，该网络是为履行《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的承诺而设立的。

21. 其他联合活动包括根据《保护、管理和开发东非区域海洋和沿海环境公约》（《内罗毕公约》），通过与各国政府、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合作，努力建设一个繁荣的印度洋西部区域，使其拥有健康的河流、海岸和海洋。人居署应邀参加了内罗毕公约秘书处在2017年和2018年主办的若干活动。2018年8月，在内罗毕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上，人居署首次派代表参加了缔约方大会，并被指定为负责城市发展专题的机构。

22. 2018年，向欧洲联盟提交了一项联合项目拟议方案，鼓励在政策和行为层面对海洋和沿海规划与管理采取环保做法，与可持续沿海旅游和减缓气候变化建立直接联系。该项目的目标是：(a)鼓励联合制定沿海空间和海洋计划，与沿海各县和相关政府机构合作，支持联合规划的实施；(b)通过促进废物的有效和高效运输、处理和处置，以及监测和管理，为废物管理解决方案作出贡献；(c)加强保护和维护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以防退化，包括污染、过度开发和生物多样性丧失，以期最终缓解和适应气候变化。

23. 人居署已开始与环境署、世卫组织和气候与减少短期气候污染物的清洁空气联盟合作开展联合活动，以减少城市空气污染。联合活动的一项成果是，2018年在达累斯萨拉姆举行的“动员”会议期间举办了一次“生命呼吸”运动讲习班，其间讲习班组织者介绍了各种空气质量监测工具和联合报告草案的初步结果。该报告草案汇编了在五个非洲城市（阿克拉、达喀尔、开罗、开普敦和内罗毕）进行的空气污染个案研究的结果，并反映了联合国三个机构的专门知识。它是在地方政府官员、学术专家和政策制定者协助下编写的，将于2019年7月出版。2018年11月，环境署提交了一份关于联合国发展账户向一项新的联合方案供资的提案，以促进埃塞俄比亚、卢旺达和赞比亚国内各城市的步行和骑行。该提案于2019年2月获得批准，方案将在今后两年内实施。环境署和人居署还应西班牙政府的请求，向其提交了一项建议，以开展提高东非城市城市空气质量的工作。

## **B. 绿色城市伙伴关系 2.0 版本及其 2017-2019 年战略**

24. 新版本绿色城市伙伴关系现在涉及资源效率和资源利用、气候变化、城市基本服务、城市规划和设计、城市空气质量、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绿色和蓝色经济、基础设施的复原力和环境可持续性更广泛议题。新的伙伴关系旨在通过两个战略性的、多尺度的和跨学科的总括项目，向城市和地方政府提供因地制宜的支持和解决方案，虽然这两个总括项目切入点不同，但都有助于实现同一愿景。鉴于全球城市易于受到气候变化影响的问题越来越受到关注，扩大绿色城市伙伴关系的主题和战略领域，为增长和加强相关性提供了机会。

25. 在第九届世界城市论坛期间，绿色城市伙伴关系召集主要利益攸关方和捐助方参加了闭门会议。会议由环境署执行主任和人居署执行主任主持，聚集了来自哥伦比亚、德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挪威、新加坡、瑞典和欧洲联盟的代表。会议使利益攸关方和捐助方能够就伙伴关系的相关性和优先事项提出反馈。会议决定指出，绿色城市伙伴关系将有能力在新的拟议架构中加倍推动利益攸关方和各国政府所作的努力，并且从基础设施、规划和政策角度来看，该伙伴关系将在协助地方政府提高城市环境工作效率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26. 鉴于《人居署 2020-2025 年战略计划》草案在 2018 年 12 月获得批准以提交人居大会，人居署重组进程也在进行，绿色城市伙伴关系很可能在人居署体制结构中发挥更大作用。战略计划下的四个变革领域之一是“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目标是通过遏制气候变化的影响和创造新的经济机遇改善城市人造和自然系统的健康，促进复原、适应和缓解行动，从而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环境署方面正在强调将城市视角纳入环境政策制定的重要性。

## C. 影响联合工作的全球事件

27. 绿色城市伙伴关系旨在通过组织更密切关注城市环境问题的活动，扩大其工作范围，将全球会议纳入其中。例如，人居署和环境署与环境倡议理事会-地方政府可持续发展协会、城市联盟以及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等合作伙伴开展合作，在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期间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在内罗毕联合组织首次“城市问题首脑会议”。召集城市问题首脑会议反映出对城市的关注与日俱增。在环境大会第二届会议上，人居署的作用主要包括执行主任在正式开幕式和联合会外活动期间发言。在环境大会第三届会议上，人居署和环境署协作组织了由联合国环境管理小组主办的关于健康、污染和城市的关联对话。关联对话是一个为期一天的活动，汇集了来自人居署、环境署和世卫组织以及国家、县和地方政府代表及学术界的高级别发言者。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为人居署和环境署之间更多和更深层次的协同增效以及重新作出承诺提供了重要契机，这将在 2019 年 5 月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期间取得进一步发展。

28. 两署还积极参与了在吉隆坡举行的第九届世界城市论坛。关于城市中生态景观主题的特别会议提请人们注意通过景观办法实现城市与自然相互增强的潜力，从而突显出城市需要设计机制，关闭消费和生产模式不可持续的循环，并转而关注发展可持续的循环经济。此外，两署还举办了一次联合会外活动，启动“可持续住房项目 SHERPA”在线工具，这项工具是在《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下开发的。该应用程序的使用者可对住房项目的可持续性进行全面评估，而且受益人可设计和实施充分体现环境考量的住房项目。该应用程序强调需要方便用户、灵活和自下而上的解决方案，并在布基纳法索、肯尼亚、尼泊尔和尼加拉瓜进行了测试。最后，还举办了一次主题为“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中废物指标的联合方案：可持续城市和循环经济的全球监测和能力发展”的网络活动，展示了人居署和环境署在可持续发展目标中与废物有关的指标（即 11.6.1、12.4.2 和 12.5.1）方面所作的共同努力如何促进实地行动。此次活动特别设有一个专门小组，由德国国际合作局、日本国际协力机构、马来西亚政府和印度喀拉拉邦政府的代表组成。

## 四、其他伙伴关系

29. 环境署和人居署还就城市和气候变化、可持续建筑、可持续土地利用、参与性规划和复原力等问题的诸多利益攸关方举措开展了协作。此外，两署在上一个两年期就各种双边和多边举措开展了协作，其中的重要实例见下文各段。

30. 人居署与环境署就若干全球性举措进行了协作，这包括资源节约型城市全球倡议、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全球建筑建设联盟和“一个地球网络”。全球建筑建设联盟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上启动，旨在扩大建筑和建设部门的巨大潜力，以减少建筑物整个生命周期内的排放，同时发挥改善空气质量和健康等多种效益。在这方面，各利益攸关方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中具体目标 11.c 共同贡献了他们的专门知识。

31. 两署还共同参与了环境管理小组的工作，该小组在机构上隶属环境署，负责监督联合国系统内所有与环境有关的活动。通过环境管理小组开展的联合活动包括主题为“环境可持续性司法”、“环境、和平与安全”以及“健康、污染和城市”的关联对话和讨论。2018 年，两署通过环境管理小组的同行审议程序，对肯尼亚的 Kakuma 和 Kalobeyei 进行联合访问，以评估派驻在这些城镇

的联合国团组对环境的影响。同年，环境管理小组秘书处负责人还会见了人居署执行主任，执行主任同意共同主持环境管理小组高级官员今后会议中的一次会议。

32. 2013年，人居署理事会在其关于通过国家城市政策谋求可持续发展的第24/5号决议中，认可已获通过的全球《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是一个加强国家合作以加快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向可持续消费和生产转变的全球行动框架，决议还强调需要一个关于可持续生活方式的支持性城市基础设施。“一个地球网络”是作为实施《十年框架》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12的多方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创建的。该网络下的相关活动和举措包括正由人居署和其他合作伙伴实施的、主题为“将印度可持续社会住房纳入主流”的信托基金项目。此外，人居署还是“一个地球网络”下可持续建筑和建设方案多方利益攸关方咨询委员会的成员，该网络由人居署和环境署共同牵头。

33. 2018年初，人居署启动了一项参与性进程，以制定城乡联系指导原则及相应的行动框架。合作伙伴包括联合国实体（环境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联合国区域发展中心和非洲经济委员会）、发展伙伴、民间社会组织、私营部门协会、学术界和智库。共有125个利益攸关方参与了这一进程。参与性进程包括面对面会议（在第九届世界城市论坛期间）、2018年5月的虚拟后续会议、三个在线磋商阶段以及2018年6月在玻利维亚举行的专家组会议。该进程的成果文件，即指导原则预计将于2019年第一季度发布。自进程开始以来，环境署一直是讨论中最积极的伙伴之一，在环境可持续性、土地利用、生态系统和水体方面对草案提出了评论意见和建议，并为面对面会议和虚拟磋商会议作出了贡献。

34. 人居署和环境署都参与了关于城市复原力的城市联盟多方利益攸关方联合工作方案，重点是通过汇聚伙伴组织在城市复原力领域的资源和专门知识，建立起除适应气候变化以外的城市复原力。在城市复原力联合工作方案框架下，它们开始实施一项由城市联盟资助的项目，以支持《巴黎协定》的签署国落实国家自主贡献。人居署将与城市联盟和环境署合作，在综合可持续城市发展的潜力的基础上开展工作，为各国提供协调一致的支持，助其落实国家自主贡献中关于城市适应和气候复原力的部分。人居署对这一伙伴关系的主要贡献之一是，2017年10月发布题为“《巴黎协定》中的可持续城市化：对国家自主贡献中城市内容的比较审查”的报告。

35. 人居署和环境署继续通过全球土地工具网络开展合作，以加强合作伙伴和各国政府应对土地和自然资源问题的能力，在全球和区域两级防止、减轻和解决冲突。环境署还出席了全球土地工具网络最近一次在2018年举行的合作伙伴会议。

36. 人居署和环境署还继续参与解决能源问题，尤其是通过生态居住模块示范单元以及通过城市区域能源联合方案。此外，2017年12月完成了由全球环境基金资助的能源和交通联合实施项目。

37. 人居署正与环境署、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和英联邦秘书处合作，开发法律和气候变化工具包。该工具包旨在提供一种全球资源，帮助各国制定国家有效实施《巴黎协定》及其国家自主贡献所需的法律框架。人居署开发了该工具包的城市规划法模块，并于2018年9月主办了一次专家组会议，以审查该模块中所载的法律评估调查问卷草稿。评估调查问卷将在互联网平台上发布，相关立法将上传到系统中。

38. 人居署还开展了一项主题为“加强城市发展进程中的环境审查”的研究项目。此项研究的主要目的是，为城市环境中环境与发展决策之间的关系提供新的知识和实证证据。国际专家和国内合作伙伴编写了 6 份个案研究报告（巴西、斐济、南非、斯里兰卡、乌干达和纽约市各一份），并在奥斯陆举行的一次专家小组会议上对这些研究报告进行了同行审议。还进行了一次比较分析，以查明和验证关键的执行问题，并为立法、监管或行政改革提出行动建议。

39. 最后，人居署和环境署共同参与了一个由内罗毕办事处设立的工作队，以改善内罗毕联合国综合大院内的废物管理和资源效率。这包括就在整个综合大院内改进照明设备、将灯泡更换为生态高效灯、改造浴室基础设施以节约用水、使用可渗透材料重新铺路、重新设计水回收站以及通过逐步淘汰单个垃圾箱和一次性塑料来实施回收计划提供投入和提出建议。为此，人居署、内罗毕办事处、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和环境署在 2018 年世界环境日联合组织了一次提高认识活动，以宣传废物分类和回收。这些组织邀请了肯尼亚基西市的一个青年团体参加活动，该团体在人居署塑料制品回收试点项目支助下，展示了团体成员使用回收塑料制造的产品。

## 五、各区域的重点活动

### A.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

40. 2017-2018 两年期内，人居署和环境署通过对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土地和自然资源及其有效利用、气候变化和城市基础设施问题进行根源分析和规划，更清楚地了解到国家一级存在的主要挑战和机遇。两署在为多个国家提供领土管理地方能力和机构协调机制的支持方面也发挥了关键作用。

41. 自 2014 年起，两署一直在欧洲联盟全球气候变化联盟设施支持下联合实施由欧洲联盟资助的缅甸气候变化联盟。这个五年期方案的第一阶段于 2018 年 10 月结束。缅甸气候变化联盟已将气候变化列入发展优先行动议程，是缅甸政府、人居署和环境署之间的旗舰伙伴关系。该联盟在制定专门的治理结构以应对气候变化对该国经济的破坏性影响和改善人民生活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它提高了人们的认识，加强了人们对将气候变化考虑因素纳入部门性政策的理解和能力，并在地方一级对适应气候变化进行了试点。在缅甸气候变化联盟的支持下，制定了一项国家气候变化政策和一项气候变化战略，以及 2018-2030 年总计划，并在国家、地区和地方各级进行了多方利益攸关方磋商。这些政策工具已提交政府通过，预计将于 2019 年第二季度启动。

42. 缅甸气候变化联盟还为众多能力建设活动提供支持，其中包括南南知识交流访问，对政府官员进行气候变化主流化培训，以及为气候变化战略和总计划的实施设立一个专门的气候变化秘书处。2017 年，缅甸气候变化联盟开始向与气候变化总计划优先重点部门有关联的关键部门和部委提供能力建设支持。它还向将气候变化纳入其他正在实施的政策举措的主流提供了支持，例如减少灾害风险国家行动计划和国家城市政策。

43. 在地方层面，有关空间分析，人居署和环境署在两个城镇开展了创新性脆弱性评估，利用气候变化预测为这些城镇建立气候变化设想。城市经济、基础设施、生态系统服务和空间结构的现有脆弱性得到了分析，并与温度、降雨量和海平面上升的预期变化作了对比。在此基础上设计了红树林再造、气旋防护所修建、雨水收集和职业培训等适应措施，部分措施已得到执行。缅甸国家

灾害管理中心正在记录和传授这一进程，以便推广到全国所有城镇。缅甸气候变化联盟还帮助加强了受气候变化影响特别严重的妇女的抵御能力。

44. 2018年，驻印度的人居署和环境署同事开始计划提交一份联合提案，以在全球环境基金第七次充资下为一项印度可持续城市方案提供资金。这一进程正在进行中，该提案已得到印度政府的核可。如果得到全球环境基金的批准，将在2019-2020两年期实施。

45. 环境署和人居署共同参加了2018年11月在雅加达举行的第十四届亚太可持续消费和生产圆桌会议。在该活动期间，人居署和环境署支助创建了一个由“转变亚洲”方案领导的可持续住房利益共同体。

46. 人居署还继续与环境署合作，在中国成都实施主题为“绿色生态圈”的项目。该项目即将完成，目前正在审查项目的最后报告。在2017-2018两年期内，人居署和环境署的一个联合小组经常分析作为项目一部分的绿化带发展和建设。报告将根据《新城市议程》和《2030年议程》中概述的可持续城市愿景，反映对背景文件的意见和分析以及建造阶段的各个步骤，提出改进建议，并解决其他考虑因素和关切。

47. 人居署是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持方案的成员，该方案由环境署和开发署牵头，与若干联合国实体和非联合国实体协作，为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全球支持方案制定了城市国家适应计划准则以补充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技术准则，并在若干国家设立了方案，以促进城市国家适应计划优先事项的联合实施。该方案拟于2019年6月结束。环境署的曼谷办事处负责管理该全球支持方案。让人居署加入的目的是为国家适应计划建立一个组成部分，特别侧重于与环境署合作开展城市气候变化适应工作。因此，人居署拟定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准则的补充，主题是“将人类住区问题纳入国家适应计划”。

48. 人居署一直在向全球环境基金资助的一个项目提供规划和能力发展支持，并开发本地化工具，该项目由环境署在不丹、柬埔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缅甸境内实施，以便通过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举措建立城市气候复原力。人居署也是项目指导委员会的成员。该项目于2018年启动，国家一级的实施工作将于2019年开始。

49. 人居署在环境署组织的亚太区域活动中，尤其是在亚太气候变化适应论坛上，继续发挥积极作用。人居署为该论坛主持了届会并在过去三届会议上都作了专题介绍。

## **B. 非洲**

50. 2017年，人居署与环境署协作，向适应基金提交了一个项目提案，以增强科特迪瓦和加纳沿海城市的复原力。该提案于2018年由适应基金批准，之后由项目组修订。该项目仍处于规划阶段，预计将于2019年开始实施。

51. 2018年，环境管理小组邀请包括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粮食署、环境署、人居署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在内的若干联合国机构，参加对肯尼亚Kakuma镇和Kalobeyei镇的一个联合国方案的同行审议任务。同行审议包括对联合国综合大院和正在进行的联合国牵头的活动进行环境评估，评估报告将于2019年第一季度发布，其中将提出具体建议，说明联合国机构可采取哪些行动以改善Kakuma镇和Kalobeyei镇方案地点的环境条件。

##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52. 人居署和环境署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开展了若干联合活动。例如，两署的区域办事处讨论了如何制定加勒比区域可持续城市联合方案。此外，由于联合参与在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期间举办的关于亚马逊区域的城市的会外活动，两署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都探讨了制定主题为“亚马逊区域可持续城市”的联合项目，旨在建立协同增效，并推广目前环境署与国际自然保护联盟和世界自然基金会合作开展的“亚马逊愿景”项目的经验。2017年3月，人居署邀请环境署参加在巴西贝伦举行的专家小组会议，会议主题是“在亚马逊区域实现城市和人类住区的可持续性”。来自多个领域的专家参加了会议，讨论亚马逊区域尤其是该区域城市对环境的影响。

## D. 欧洲和中亚

53. 环境署和人居署正在制定一项关于试点方案的提案，以便在东欧和中亚一些国家落实绿色城市伙伴关系，并有可能从阿塞拜疆开始。该区域其他国家已经表示有兴趣更多地了解绿色城市伙伴关系并制定该区域的其他城市环境方案，包括棕色站点再开发、可持续水资源管理、生计创造等。

54. 人居署和环境署在“2018年欧洲联盟绿色周”期间联合举办了一次活动，主题是“为绿色城市的未来投资：建设可持续住房和低排放基础设施”。该活动为审查以下内容提供了机会：(a)跨治理层级和跨部门的政策；(b)有助于利用城市战略密度和连通性所提供机会的规划办法；(c)包括与私营部门和金融部门的伙伴关系，以实现规模化解决方案。

## E. 阿拉伯国家

55. 2018年，人居署向适应基金提交了一个项目的区域概念说明预稿，该项目预算为1400万美元，主题是“增强约旦和黎巴嫩城市收容住区流离失所者抵御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用水挑战的能力”。增强城市收容住区流离失所者抵御和适应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用水挑战的能力，也将间接提高实施项目干预的社区的复原力。概念说明预稿已得到核可，人居署正在编制项目概念说明。环境署将成为执行伙伴。

56. 在全球气候能源市长盟约的资助下，人居署在2019年2月组织了一次关于在全球盟约下在中东和北非实现适应和减缓合规的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讲习班是与欧洲联盟资助的“Clima-Med”项目共同组织的，探讨了与气候变化对城市的影响、地方一级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将气候假设作为规划工具以及将气候变化纳入复原和重建进程主流的考虑因素等有关的问题。

57. 2018年，环境署与人居署合作，提交了两份概念说明，以获得发展账户第十二批供资，用于主题为“约旦、黎巴嫩和土耳其收容叙利亚难民的城市地区的包容、安全、具有复原力和可持续发展”和“将环境和资源效率考虑因素纳入冲突后阿拉伯国家恢复和重建进程”的项目。这些机构目前正在等待对其所提交文件作出决定。

58. 2018年，人居署成为可持续发展目标-气候变化关联基金的合作伙伴，与环境署、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水理事会、环境署金融倡议和其他联合国机构建立了伙伴关系。该基金采用了一种多阶段方案，聚集了区域组织、各国政府、联合国、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学术界的合作伙伴。其目的是按照可持续

发展目标 13 和《巴黎协定》，利用关联办法开展一系列国家和区域活动，以支持自下而上的地方行动。

59. 2018 年，人居署收到了巴林政府的请求，制定一份减少首都城市环境挑战的项目提案。这促成了巴林环境大臣与人居署同事在第九届世界城市论坛期间举行会晤。已经编写了一份提案，并有可能在 2019 年对此采取后续行动。

## 六、 未来合作

60. 根据 2019-2021 年期间的绿色城市伙伴关系战略，正在制定计划以寻求获得更多资金，包括通过全球环境基金、绿色气候基金和适应基金，以便能够开展新的活动。人居署和环境署的资源、经验和专门知识可用于制定新提案。绿色城市伙伴关系正密切关注 2019 年即将出现的供资机会。

61. 绿色城市伙伴关系将日益关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新城市议程》城市环境层面的实施情况。为此，目前正在编制两份多国提案。其中一份的主题是“减少大陆性岛屿的城市环境挑战：应用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吸取的经验教训增强非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复原力”。另一份的主题是“让城市重归自然：保护城市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减少气候变化的影响”。

62. 人居署和环境署希望更密切地参与蓝色经济相关主题，希望强调这些主题与沿海复原力和海洋保护的相互关联性和相互依存性。将在肯尼亚实施的一项欧洲联盟方案将为在此方面开展更多活动铺平道路。人居署计划在 2019 年为来自沿海城市的城市规划者组织一次关于同一主题的讲习班，并将实施一项将蓝色经济问题纳入西印度洋区域城市规划和政策制定的研究项目。

63. 人居署和环境署还为解决海洋垃圾问题启动了一项伙伴关系。人居署将通过非洲清洁城市平台等倡议支持环境署海洋垃圾方案，通过量化城市塑料废物来源和利益攸关方的参与，监测为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中指标 11.6.1 所作的努力。人居署于 2018 年掀起了“废物管理智慧城市”运动，该运动将与环境署清洁海洋运动协调和协作，以提高认识并最大限度地提高市政固体废物管理作为解决塑料污染问题的工具的全球影响。

64. 环境署和人居署通过其 2008 年结束的可持续城市联合方案，在城市空气质量领域开展过合作。自可持续城市方案结束以来，环境署在监测城市空气质量方面进一步发展了专门知识。与此同时，自 2016 年以来，人居署再次参与这一领域，帮助各城市计划通过挪威资助的一个新项目改善城市空气质量，该项目的主题是“制定计划改善城市地区的空气质量”，并以亚洲为重点。世界所有区域都存在着参与这一领域的更多机会。

65. 人居署和环境署正在合作制定有效收集数据的方法，并建立国家监测各种与废物有关的问题的能力，包括废物产生、废物管理以及废物对陆地、淡水和海洋环境的影响。包括交通、空气质量、建筑、能源和用水在内的其他关键部门，需要在监测和收集数据方面更多地合作。

66. 通过绿色城市伙伴关系，人居署和环境署计划与利益攸关方就绿色城市发展问题进行接触，目的是激励各城市维持并扩大创新性绿色干预措施，对规划进行再投资，设计更加可持续的城市配置，并积极利用在理解、测绘和量化生态系统服务方面的新进步。例如，卢旺达政府请求人居署开发一个“绿色城市工具包”，该工具包于 2017 年完成。该工具包现已得到广泛使用，人居署在

这方面所做的工作促成了与世界银行、全球绿色增长研究所和其他合作伙伴合作，在绿色和具有复原力的城市发展问题上进行后续接触。

67. 人居署和环境署将继续努力，在绿色城市伙伴关系下开发更多的项目，并在各区域办事处、各处和各司开展联合活动。定期评估共同愿景以及绿色城市伙伴关系的相对优势，对于人居署与环境署成功合作仍然至关重要。调动更多管理和利益攸关方资源，将是 2019-2020 两年期的关键。人居署 2020-2025 年期间新的战略计划反映了人们进一步认识到有效解决城市环境和气候变化问题对于可持续城市化至关重要，新战略计划将为今后的共同努力和共同取得成就铺平道路。

---